

漯河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加强劳动密集型工贸企业应急预案演练的提示函

各县区、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各市管工贸企业：

近期一些地方接连发生火灾等安全事故，特别是北京丰台长峰医院火灾、浙江金华企业厂房火灾事故，两起事故已致40人死亡，安全无小事，警钟要长鸣。各县区、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各市管工贸企业要深刻吸取近期事故教训，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切实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到实处。现就有关工作提示如下：

一是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各县区、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要举一反三全面排查整治突出问题和各类安全风险隐患，切实掌握辖区内劳动密集型工贸企业、二层以上厂房分割租赁工贸企业建筑基本情况和安全状况，逐一落实管控责任主体及具体措施，切实消除事故隐患，提升工贸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二是深入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各县区、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要严格督导辖区内劳动密集型工贸企业特别是多层厂房、厂房分割租赁工贸企业按照《关于开展全市工贸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活动的通知》要求，开展火灾事故应急预案演练，着重演练人员逃生、多层厂房报警联动等内容，最大限度模拟灾害事故防范应对的真实场景，力求内容务实，场景逼真，防止应急演练流于形式，停留于“剧本”阶段。

三是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各县区、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全面

梳理辖区内劳动密集型工贸企业，实行清单化管理，同步有序开展“全覆盖”专项执法检查工作，并及时督促企业闭环整改，推动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切实整改消除一批重点问题隐患。市应急管理局对各县区、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专项检查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并抽查检查辖区内劳动密集型工贸企业。

请各县区、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于10月31日前将《工贸行业劳动密集型企业台账》和《工贸行业劳动密集型企业应急演练台账》报市应急局工贸科。

联系人：安树振 联系电话：0395-2967801

附件：1.工贸行业劳动密集型企业台账

2.工贸行业劳动密集型企业应急演练台账

